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莊凱卉

電話：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：kaihui66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2010349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2010349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融合教育的實踐—提升師資
生融合教育素養的培育方案成果發表會」一案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10月12日師大特教字第
11210295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研習提供普通、特殊教育師資生和在職教師，實踐融
合教育之方案，藉以提升師資生和教師之融合教育的實踐
力。
- 三、旨揭研習摘要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2年10月2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10分至4時20
分。
 - (二)地點：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博愛樓1樓114室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對融合教育的實踐有興趣之在職教師、實習
老師或師資生。
 - (四)線上報名：報名網址 (<https://forms.gle>

輔導室

112/10/17 11:30



1120007217

有附件

/pMZ3NHdTfo8heL458)，全程參與並完成回饋表者，將核予全教網研習時數3小時。

四、本案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與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五、本案如有疑問請洽承辦人：陳儀軒（e-mail：yishiuan.ntnu@gmail.com、電話：(02)7749-5051）。

六、檢附旨案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

副本：

